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知识产权助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发展若干措施》（国知发运字〔2022〕38号），深入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促进专利技术在中小企业转化运用，助力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优质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市知识产权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合制定《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助力优质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工作措施》，现予以印发。

              市知识产权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联系人：傅强    联系电话：022-23039860 甄帅  联系电话：022-83602792）

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助力优质中小企业

创新发展工作措施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着力在推动企业创新上下功夫，加强产权保护，激发涌现更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财政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通知》（财办建〔2021〕23号）、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知识产权助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发展若干措施》（国知发运字〔2022〕38号），助力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优质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推动更多中小企业走好“专精特新”发展之路，根据《天津市“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市知识产权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以下具体工作措施。

一、面向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等，布局建设一批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围绕12条重点产业链开展专利导航，强化产业发展方向、定位、路径分析，为优质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提供决策参考。加大对中小企业开展以投资并购对象评估、上市准备、技术引进、产品开发为目标的企业经营类专利导航的支持、指导力度。

二、引导企业不断提高知识产权运用、管理水平，完善知识产权管理机制、体系建设，推广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GB/T 29490-2013）国家标准，推动知识产权管理融入企业创新全过程，加快培育单项冠军企业和领航企业。

三、充分发挥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区域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的基础条件与桥梁纽带作用，深度挖掘、对接企业需求，建立专利供需常态化对接机制，促进企业精准获取、高效实施专利技术。

四、深入推进专利开放许可试点工作，提升中小企业获取专利技术便捷度，搭建开放许可信息发布平台，做好许可使用费定价指导、许可后产业化配套服务，探索专利开放许可制度在我市实施路径，促进专利技术向更多中小企业转化实施。

五、加快培育专利密集型产品，推进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工作，支持企业通过试点平台备案符合条件的主导产品，推动优质中小企业成为专利密集型产业发展的主力军。

六、深入实施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专项行动，联合园区、服务平台、金融机构开展“专精特新”专场对接活动，实现优质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融资需求全覆盖。支持金融机构面向优质中小企业创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产品、知识产权保险产品。

七、强化专利转化服务供给能力，深化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建设，加快构建专利交易平台、金融创新服务平台，推动知识产权运营机构、技术转移机构等专业机构建设，在全市范围内逐步建设完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为提升优质中小企业运用能力提供优质服务。

八、充分发挥天津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滨海新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职能作用，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和生物医药四个重点产业内中小企业快速维权、确权，保护创新成果，促进转移转化。

九、加快推进优质中小企业知识产权经理人队伍建设，加大知识产权职称的宣传力度，支持优质中小企业组织知识产权人才参评知识产权职称，引导企业聘用具备专利代理师、知识产权师等专业资质、职称的知识产权管理团队。

十、鼓励支持优质中小企业参与国家和市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围绕“1+3+4”现代工业产业体系，在信创、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推动市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培育建设、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

    十一、集聚优质知识产权服务资源，组建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队，深入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系列活动，为优质中小企业开展公益性知识产权服务，提供从创新到运用全链条服务，培育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示范企业。